

致辞

财经事务及库务局局长出席立法会财经事务委员会会议的发言 (只有中文)

2011年10月14日(星期五)

以下是为财经事务及库务局局长陈家强今日(十月十四日)出席立法会财经事务委员会会议的发言全文:

主席、各位议员,我很高兴出席今日财经事务委员会的会议,向大家简介二零一一至一二年度《施政纲领》内有关财经事务及库务局来年的主要工作。

过去一年全球金融市场波动不定,先进经济体系的金融改革及经济下滑为全球的金融服务业带来深远的影响和不明朗的因素。吸取过去的经验及建基于过往改革的成果,香港金融市场体系仍能保持稳健。政府联同监管机构会继续留意国际金融市场的变动,在需要及适当时采取有效措施以确保金融稳定。

我们一直致力维持稳健及与国际接轨的金融体系,充分把握经济重心由西向东移所带来的新机遇。过去几年取得不俗的成果:香港在二零零九和二零一零年均为全球最大的首次公开招股中心;离岸人民币业务以及国际资产管理持续增长;本港的金融服务及相关产品在内地也取得更大的市场准入权。

未来一年,我们将会继续努力不懈,提高香港市场的质素、加强投资者保障,以及促进市场发展,进一步巩固香港作为国家全球金融中心的地位。

一、提高市场质素和加强投资者保障

为了提升市场的透明度,我们已向立法会提交草案,规定上市公司必须适时披露股价敏感资料。我们期望在本立法会会期内落实有关的法定规定。

在加强监管制度及投资者保障方面,我们现正筹备设立跨界别的投资者教育局和金融纠纷调解中心。在保险业方面,我们正准备成立独立保险业监管局以及保单持有人保障基金。

我们正致力完善强积金制度,包括立法加强监管强积金中介人,以配合明年落实「雇员自选安排」,和为强制性公积金计划补偿基金引进自动调整征费机制,以期减低强积金基金平均开支比率。我们会继续与积金局紧密联系,跟进有关提取强积金权益以及推动强积金基金收费下调的有关工作。

二、促进市场发展

中央政府在《国家十二五规划纲要》中承诺支持香港巩固和提高其作为国际金融中心的地位、发展成为离岸人民币业务中心和国际资产管理中心，以及增强香港金融业对全球的影响力。今年八月，李克强副总理更宣布了一系列促进本港金融业发展的措施，有助推动离岸人民币业务，进一步突显中央政府对我们的大力支持。

我们会继续推进与内地的金融合作，其中重点工作包括：进一步落实《内地与香港关于建立更紧密经贸关系的安排》对金融业的开放措施；根据「先行先试」政策，加强粤港在金融服务领域的合作及推行各种具体措施；与相关的内地机关、本地金融监管机构及市场人士紧密合作，强化香港作为人民币离岸中心的角色。今早国家商务部公布《关于跨境人民币直接投资有关问题的通知》，中国人民银行亦同时公布相关的人民币结算管理办法。我们欢迎商务部及人民银行的公布，使外商以人民币作直接投资的有关程序更清晰及具确定性。

股票市场方面，港交所不断接纳更多公司注册成立的司法管辖区，以扩阔上市公司来源，包括首次和第二上市。例如，港交所刚在南非与有关方面签订合作备忘录，加强这方面的工作。

我们会采取多管齐下的措施，吸引国际资金、产品和人才汇聚香港，支持香港作为国际资产管理中心的发展。我们亦会致力推动本地债券市场的进一步发展。

为了优化法律框架，便利市场发展，我们现正推行多方面的法律改革，包括重写《公司条例》、革新信托人法例，以及研究简化公司清盘程序。

在国际层面，我们正按「二十国」共识制定规管要求，包括提交修订草案，尽快实施巴塞尔《资本协定三》，以进一步巩固银行体系。

我们会致力与有关草案委员会合作，期望尽早通过法例。

最后，我们会继续致力扩大香港的全面性避免双重征税协定网络，以进一步改善营商环境及促进香港与世界各地的贸易、投资和人才交流，从而提升香港作为国际金融及商业中心的地位。

多谢各位委员，现在我乐意回答委员的提问。

完